

证券代码：002565

证券简称：顺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02

#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公司股东因误操作违规减持公司股份 及致歉的公告

**公司股东张少怀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2月1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张少怀女士出具的《因误操作违规卖出公司股份的说明及致歉函》，张少怀女士的股票账户因误操作于2022年2月14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4,006,153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次违规减持前的持股情况

本次违规减持前，公司股东张少怀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0,464,812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93%。

### 二、本次违规减持公司股份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张少怀女士出具的《因误操作违规卖出公司股份的说明及致歉函》，根据函中所述，2022年2月14日，张少怀女士因误操作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4,006,15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3779%，成交均价为4.635元/股，交易金额为18,568,805.92元。本次减持后张少怀女士持有公股份16,458,659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55%，具体减持明细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数量(股)	减持数量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
张少怀	集中竞价	2022年2月14日	4.635	4,006,153	0.3779%

张少怀女士本次减持行为未在十五个交易日前披露减持计划，违反了《上市

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第十三条“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通过本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，应当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本所报告减持计划，在本所备案并予以公告。”。张少怀女士的上述减持行为未发生在公司信息披露的敏感期内，不存在因知悉内幕信息而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，未构成短线交易。

### 三、本次违规减持事项的致歉声明及后续情况

1、本次违规减持股份系当事人操作失误，并非主观故意，张少怀女士深刻认识到了本次违规事项的严重性，主动向公司董事会进行检讨，就本次违规减持股票行为向广大投资者表示歉意。明确今后将加强对证券账户的管理，加强对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并严格遵守，严格管理好个人股票账户，防止此类事情再次发生。

2、公司董事会知悉此事后高度重视，并及时核实相关情况。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大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学习，督促相关人员遵守规定加强账户管理，避免此类事情再次发生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张少怀女士出具的《因误操作违规卖出公司股份的说明及致歉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2月17日